

北角衛理小學

2019-2020 年度小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須知

本校小一「自行分配學位」將於以下時間接受報名，請填寫「小一入學申請表」交回本校校務處。有關交表須知詳列如下：

- (一) 交表日期：2018 年 9 月 24、26-28 日，10 月 2 日
- (二) 辦公時間：上午 9 時 - 下午 5 時
- (三) 交表地點：本校校務處（北角百福道 2A 號）
- (四) 所需文件：（詳見下頁附件一）

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本校電話：25703623 或瀏覽本校網頁。

請將下列文件連同「小一入學申請表」一併遞交：

1. 家長/監護人的身份證、護照或其他身份證明文件。如委託他人交表，請帶備家長 / 監護人身份證明文件的影印本
2. 申請人的香港出生證明書及其影印本或外地出生證明書及獲得在本港居留的身份證明文件的正本及影印本
3. 申請人兄 / 姊的出生證明書及學生手冊正本及影印本（申報兄/姊在本校就讀者適用）
4. 申請人兄 / 姊的出生證明書及畢業證書或家長的畢業證明書正本及影印本。（申報父/母或兄/姊為本校的畢業生者適用）
5. 申請人或家長的受洗證明正本及影印本（^註申報與本校有相同宗教信仰適用）
6. 居住地址證明文件的正本及影印本。（該文件上的姓名須與家長/監護人的姓名相同。根據教育局規定，銀行月結單、手提電話費單、稅單等，恕不接受。）

註：教育局有關「小一自行分配學位」階段之機制，凡「與本辦學團體有相同宗教信仰」之申請人均可獲加「宗教分」。現將「關於本辦學團體有相同宗教信仰」之定義如下：由二〇一七年九月起（即適用於申請在二〇一九年九月及往後年入讀小一之學生），凡小一入學之申請人（父/母/學童其中一人）具備以下洗禮證明，即等同「與本辦學團體有相同宗教信仰」：

（甲）香港教會更新運動之《香港基督教堂會名錄》開列之基督教教會會友；

（乙）已接受洗禮之天主教徒，或

（丙）其他獲校監、校牧及校長接受為「等同與本辦學團體有相同宗教信仰」之堂會會友。